


中國社會歷史評論

第十一卷
二零一零

 天津古籍出版社

中国社会历史评论

Chinese Social History Review

第十一卷·二〇一〇

Volume XI

常建华 主编

天津古籍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国社会历史评论. 第11卷/ 常建华主编. —天津
: 天津古籍出版社, 2010. 8
ISBN 978-7-80696-864-2

I. ①中… II. ①常… III. ①史评—中国 IV.
①K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194071号

中国社会历史评论
(第11卷)

常建华/主编
出版人/刘文君

*

天津古籍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西康路35号 邮编300051)

<http://www.tjabc.net>

E-mail: tjgj@tjabc.net

三河市富华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印张28.75 字数660千字

2010年8月第1版 2010年8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80696-864-2

定价: 90.00元

编辑委员会

(以汉语拼音为序)

常建华	陈振江	杜家骥	冯尔康	江 沛	李喜所
李治安	刘泽华	南炳文	王利华	王先明	魏宏运
许 檀	余新忠	张分田	张国刚	张 思	朱凤瀚

编辑部

常建华	王 昊	王利华	王先明
许 檀	余新忠	张分田	张 思

主 编:常建华

南开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主办

南开大学历史学院协办

目 录

家族研究新视野

- 科举、人际关系网络与家族兴衰:以宋代明州为例 (台湾)柳立言(1)
- 中晚唐江南氏族兴起与道观、道士 吴真(38)

华北社会文化史

- 元代华北的书院:蒙汉文化关系 [美]万安玲(50)
- 明清陕西城隍考
- 堡寨与村镇城隍庙的建置 张传勇(62)
- 变革时代·近畿地域·特殊群体
- 清初三朝直隶旗人群体浅探 张 建(84)
- 清代告示与乡村社会秩序的建构
- 以顺天府宝坻县为例 王洪兵(98)
- 近代北京社会的“铺保”初探 卢忠民(110)

日常生活史

- 晚明北京居民的节日生活与城市空间的发展 张 勃(119)
- 盛清吴中士人生活的写照
- 清人笔记龚炜《巢林笔谈》的生活史料价值 常建华(129)

医疗社会史

- 择医与择病
- 明清医病间的权力、责任与信任 (台湾)涂丰恩(149)
- 何以成医:明清时代苏松太地区的医生训练和社会 王涛锴(170)
- 天津广仁堂医疗机构初探 张 璐(185)
- 中西医知识冲突下的近代中医医院 郑 洪(202)

生态环境史

- 近世浙西的环境与水利 冯贤亮(218)
- 清代后期钱塘江海塘大修经费筹集问题研究 和卫国(248)

国家与社会

康熙帝和徽商的遭遇

- 以歙县岑山渡程氏为中心 [韩]曹永宪(267)
- 屏盗之迹、拯民之恫:明清苏州地区的巡检司 赵思渊(280)
- 在流放地:论清代流放人犯的管理 王云红(294)
- 盐之魅:秘密会社、革命与国家
- 以山东为考察区域(1920—1940) 刘宝吉(314)

思想与社会

民间社会之文化重建

- 以朱子人生志业为案例 乔福锦(337)
- 近代中国视野中的“民主”释义 张师伟(360)

研究述评

从韦伯一直到勃兰特

- 西方学者关于晚清民国经济状况的最近辩论简介 [澳]荷尼夫(375)
- 关于对话的对话
- 评周泓《群团与圈层——杨柳青:绅商与绅神的社会》..... 杜靖(386)
- 中国社会史学会第十二届年会综述 罗艳春(401)

书评

水与健康的变奏曲

- 《水的征服》评介 张瑞(416)
- 井上裕正著《清代アヘン政策史の研究》 常建华(426)
- 长时段的宗族史研究
- 读周扬波《从士族到绅族——唐以后吴兴沈氏宗族的变迁》 胡耀飞(431)
- 海外贸易制度史的创新力作
- 《明代海外贸易制度》书评 王元林(437)
- 系统的学科建构 浓郁的江南特色
- 《中国社会史教程》述评 代华(440)

《中国社会历史评论》第六至十卷目录 (445)

编后语 (451)

CONTENTS

[**New Vision on Clan Studies**]

- The Civil Examinations, Personal Networks and Family Fortunes
in the Ming Prefecture of Song China Liu Liyan(1)
- On Rise of South China Ye Lineage and the Daoist Monastery,
Daoist Priests in the Middle and Late Tang Dynasty Wu Zhen(38)

[**Social and Cultural History in North China**]

- Northern Academies during the Yuan Dynasty: Cultural Relations
between Mongols and Han Chinese [USA] Linda Walton(50)
- Research on City-God Cults in the Ming-Qing Shaanxi Area: the Relations
between Fort-type Settlements and City-God Temples Zhang Chuanyong(62)
- An Unique Group Lived in Zhili in the Transform Period—Analysis on the
Zhili Banners Group in the Early Stage of the Qing Dynasty Zhang Jian(84)
- Qing Dynasty's bulletin system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rural social's
order: The Case of Baodi Country, Shuntian Prefecture Wang Hong-bing(98)
- Initial Exploration on Shop Guarantors of the Modern Beijing Society Lu Zhongmin(110)

[**Life History**]

- Festival Life in Beijing in Late Ming Dynasty and the Development of
Urban Space of Beijing Zhang Bo(119)
- Portrayal of Scholars' Lives in Wuzhong in High Qing Era:
the life-History Materials' Value of Notes Novel "Chaolin
Bitan" Which was Written by Gong Wei Chang Jianhua(129)

[**Medical Social History**]

- Power, Duty and Trust:
Physician-patient Relationship in Late Imperial China Tu Feng-en(149)
- An Initial Study of Doctor-training of Chiang-Nan region in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Wang Taokai(170)
- A study on Guangren Tang in Tianjin Zhang Lu(185)
- Modern Chinese Medicine Hospitals under the Conflict of

Chinese and Western Medicine Knowledge Zheng Hong(202)

[**History of the Ecological Environment**]

The Environment and Water Conservancy of *Zhexi* Area
from the Ming Dynasty Feng Xianliang(218)

A Study on the Funding Problem of *Qiantang River Seawall*
Project's Massive Repair in the Late Qing Dynasty He Weiguo(248)

[**State and Social**]

A Chance Encounter between Kangxi Emperor and Huizhou
Merchants: Case Study about Cheng Clan of She County
in Huizhou [Korea] Cho, Young-hun(267)

The Shield of Local Security: The Xunjiansi System of Suzhou
Region in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Zhao Siyuan(280)

In Exile: ON the Management of Prisoners exiled in Qing Dynasty Wang Hongyun(294)

The Phantom of Salt: Secret Society, Revolution and Nation;
a Study from 1920 to 1940 in Shandong Liu Baoji(314)

[**Ideas and Society**]

Cultural Reconstruction of Civil Society: Take the Zhuzi's
Ambition and the Enterprise as the Case Qiao Fujin(337)

The Interpretation of Minzhu in Modern China Zhang Shiwei(360)

[**Commentary on Research**]

A Review of Longstanding and More Recent Debates over the State
of China's late-Imperial and early-Republican Economy [AU] Niv Horesh(375)

Discourse on Discourse Du Jing(386)

科举、人际关系网络与家族兴衰：以宋代明州为例^①

(台湾)柳立言

[摘要] 本文研究科举及人际关系网络对精英家族兴衰的作用。研究科举时,必须探讨家族是如何中举的,这要从科举制度的重要环节切入,包括考试内容、解额、解试、省试和殿试、特奏名、举业与考试和家学与文衡之臣。对不同形态和性质的家族来说,同是中举,作用便会不同,例如有时是从“被统治”阶级上升为“统治”阶级,有时是从精英阶级的“下层”上升至“中、上层”,这是不同性质和程度的流动。研究人际关系网络时,必须探讨它是如何形成的,更要留意,家族成员不是全都笼罩在一张网里,而是分属不同的好几张网,这些网有时并无交集,并不是牵一发而动全身;而且,即使在同一张网里,也有内围、中段和边缘的区别,不会是所得利益一体均沾。此外,这些网在不同的场合也有不同的功效,例如中举,连到考官的网就可能功效大于连到知州的网了。

[关键词] 科举;人际关系网络;精英家族;社会流动;研究方法

前 言

每个朝代的家族史研究都有其特别关注的问题,由于史料的限制,宋代的研究限于中上层家族,又以士大夫居多。与唐代长期盘踞政坛享受世爵世禄的世家大族对照,宋代家族史的特定问题自然是:一、宋代的家族是否出现一个新的形态?二、家族如何兴起、维持和衰落?三、家族对宋代的重要领域,如政治、经济、法律、社会、军事、宗教及文化等有何影响?

对第一个和第三个问题,已有专文论述^②,本文只针对第二个问题中的科举进士和人际关系网络两个因素,探讨目前尚在流行的一些研究方法和理念,指出它们可商榷的地方。本文以宋代明州的家族为例,因为它们是有最多人研究的,遍及最重要的楼氏、汪氏、史氏、高氏和袁氏五个家族(附录一)。假如我们能够提出新的研究方向和方法,将来的成果必能一新耳目。

① 本文是2008年12月8日在台湾“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讲座上的报告,先后得到洪金富和邢义田等先生提出意见和鼓励,谨此致谢。常建华先生曾邀请我参加“宋以后宗族形态的演进与社会变迁会议”,不克赴会,谨以此文略表歉意。

② 柳立言,《宋代明州士人家族的形态》,《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81(2010),待刊,及《士人家族与地方主义》,《历史研究》2009年第6期。

为节省篇幅,昔日的知识已变为今日的常识的,以及引用附录一各篇论著时,就不一一加注了。

一、进士对家族的兴衰有何意义

众所周知,何炳棣先生主张科举引发社会流动,使寒户有机会成为名门,但以郝若贝(Robert Hartwell)和韩明士(Robert Hymes)师徒为代表的宾州大学(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学人则主张,不少士人在中举之前就来自精英家庭,不是中举之后才成为精英,故中举不是那么重要,更重要的是家族的互助和人际关系网络^①。究竟进士的重要性何在?

一位学人用四句话概括目前对士人家族盛衰的研究发现:“经济是基础,科举是关键,联姻很重要,关系不可少。”^②读者未免疑惑,这四个条件难道不是大部分士人家族都拥有的一般条件吗,为什么拥有同样的条件,甲家盛而乙家衰?一个立即的答案,就是甲所拥有的条件比乙的好,例如甲的朋友比乙的朋友有钱有势,甲的太太比乙的太太有才又有财。接下来的问题,自然是甲凭什么条件娶得那么好的太太?答案也许是甲本身就有才又有财,所以娶得一个门当户对的太太,亦即甲本身的成就带来了好的婚姻,不是好的婚姻带来了甲的成就。这个发现可以挑战宾州大学学人的上述主张,因为我们发现,士人在联姻之前就是精英,不是联姻之后才是精英,故婚姻对家族的盛衰也不是那么重要。这当然是泛论,要深入研究,学人必须在列举一般条件之余,找出某个家族的特殊条件,才能说明这个家族为何能够胜过其他家族。事实上,只要我们注意到一般条件之中的异常情况(例如大部分士人家族都有能力从事举业是一般条件,某个家族登科的人数特别多则是异常情况),并尝试加以解释,就可发现某些特殊条件。下面先谈进士和仕进。

简单地说,宋代的科举包含贡举、制科、武举和童子试等。最重要的是贡举,贡举几乎成了科举的代名词,它主要分为两个科目(进士科、诸科)和三级考试(地方解试、中央省试即尚书省礼部试、御前殿试)。只有通过省试或殿试考中进士科的,才得泛称为“及第进士”。进士一共五甲,分为三个等级:最高等(徽宗时是第一甲和二甲)是“进士及第”,又称“进士甲科”,前三名就是状元、榜眼和探花;第二等(三甲和四甲)是“进士出身”,又称“进士乙科”;第三等(五甲)是“同进士出身”,又称“进士丙科”。学人时常将泛称五甲的“及第进士”与专称最高甲的“进士及第”混为一谈,说“某人进士及第”,读者却不知道某人究竟是第一甲还是第五甲,故本文不用“及第进士”而跟随《登科录》用“某人进士登科”和“某人是登科进士”来泛称这五甲的进士。必须注意,史料尤其是褒美不遗余力的墓志所提到的“进士”,不一定指登科进士,而可能是“未”登科进士:一种是指尚未通过解试的同里进士、业进士和举进士等,相当于肄业生,必须得到乡里贤达或长官的推荐,才能参加解试;一种是指通过解试的解进士、乡进士、州进士、路进士、漕进士和乡贡进士等,俗称贡士或举人,

① Robert M. Hartwell (郝若贝), “Demographic, Political and Social Transformations of China, 750 - 1550”,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42.2(1982), pp. 365 - 442. Robert Hymes (韩明士), *Statesmen and Gentlemen: The Elite of Fuchow, Chiang-hsi in Northern and Southern Sung*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还有下文引用的 Linda Walton (王安玲) 和 Hugh Clark (克拉克) 等。

② 张邦炜:《黄宽重〈宋代的家族与社会〉读后》,《历史研究》2007年第2期。

虽享有免除个人丁役丁税等若干优待,但并无功名可言,他们若不能通过省试,便要从解试重新再考,通过三次以上则可跳过解试直接参加省试,谓之免解进士;另一种是指参加省试的南省(尚书省)进士、到省进士和贡院进士等,也就是省试的考生,要考过了才有机会登科^①。假如将各种称谓的进士混为一谈,就会影响我们对登科进士重要性的评估。家族跟登科进士缔婚与跟同里进士缔婚是很不相同的。本文只谈登科进士,简称登第、登科或进士,它的重要性对个人、家庭和家族是不完全相同的。但为免斤斤计较之讥和水清则无鱼之惧,以下就稍为混作一谈好了。

(一)如何评估进士的相对重要性

进士本身的重要性是不必怀疑的,单看数字便可知道^②:

两宋登科人数					
科目	进士科		诸科		合计
	正奏名进士	特奏名进士	正奏名诸科	特奏名诸科	
北宋	19281	粗估 9319	16331	粗估 7350	52281
南宋	23198	22442	停废	停废	45640
小计	42479	31761			
合计	74240 人		23681 人		97921 人

两宋 320 年间约有 97921 人登科,其中有 74240 位是进士,平均一年只有 232 人,而当时社会平均人口有 8000 多万,其社会地位之崇高,不言而喻。这 232 位进士中,较乐观的估算,未婚的只有 21.5% 大抵 50 人^③,他们在婚姻市场之奇货可居,亦不言可知,难怪世家大族要在榜下抢婿,也难怪富商要及早把女儿嫁给穷才子,因为穷才子一旦登科,就不见得会挑上商人之女了。进士入仕之后,合家便成官户,从“被统治阶级”(ruled class)一跃而为“统治阶级”(ruling class),并享有各种特权。例如经济上免役减税,而且泽及子孙;法律上,一般罪名不得拘提,不必亲自出庭,有罪亦可减赎。要从政,进士不但是最有力的敲门砖,而且在权力的金字塔上,许多重要的职位,例如被视为天子侍从和耳目的翰林学士和给舍台谏等,几乎都是进士的禁脔,而高职带来高薪和诸多恩荫,子弟皆得官位。此外,家族的转型(质变)亦靠进士,本来是土豪甚至劣绅,登科后便变为衣冠大户,缓和或至少遮掩了土豪劣绅的成分。不过,即使有心转型,也不一定能见效,例如以扮演人头户起家的青州麻氏,成为官户后还杀人灭口。德兴张氏入宋后的第二代里,五位儿子就出了两位进士,第三代有三位特奏名进士,家族却在神宗时被朝廷勒令析居,张邦炜说这“证实朝廷并非一味

① 丁鼎:《科举称谓“进士”的历史考察》,《烟台大学学报》1994 年第 3 期。龚延明:《宋代登第进士之鉴别》,《文史》第 41 期,1996 年。

② 张希清:《南宋贡举登科人数考》,《古籍整理与研究》1990 年第 5 期,第 129—146 页;《北宋贡举登科人数考》,《国学研究》1994 年第 2 期,第 393—426 页。何忠礼的数字是:正奏名进士 42 390 人,诸科 15 054 人,特奏名 33 742 人,合计 91 186 人。《两宋登科人数考索》,载杭州大学历史系宋史研究室编:《宋史研究集刊》2,杭州:杭州大学,1988 年,第 163—201 页。

③ John W. Chaffee(贾志扬), *Status, Family and Locale: An Analysis of Examination List from Sung China*, 论集刊行会编:《刘子健博士颂寿纪念宋史研究论集》,京都同朋社 1989 年版,第 341—356 页。

提倡‘义门’”，不过这句话有两个疑问：第一，张氏是否义门？第二，析居与义门是否有关？黄宽重说，张氏第二代的两位进士的哥哥张潜“急公好义的豪杰行为，被乡里推为长者，因此乡里之间，凡有斗殴、诉讼的情形，多决于张潜，他的意见超越官府赏罚，已然成为地方上举足轻重的仲裁者”，以致墓志说“一时豪杰皆拜其家如子姓”^①。这就迹近土豪甚至江湖老大了，也许官府乐见民事纠纷能够私下和解，但斗殴等刑事案件由张潜来解决，实在太侵越国家的司法权了，这是必须区分清的。此外，张氏虽仍聚居，但已异财，并非义门，他们被勒令分散居住，应是形迹未脱豪强所致，纵使家里已有五位进士，也无法庇护。

从阶级、身份、地位、婚姻、出仕到家族转型，都是有形和合法的好处，至于无形（如朝中有人好办事）和游走法律边缘的好处，如例卷（有些即所谓陋规）和公使钱的使用，更难细数。简单地说，进士可带来社会、政治、经济和法律上的种种特权或资源，何其宝贵，故学人所要辩论的，不是进士重要不重要，而是有多重要，即所谓相对重要性为何？

这个问题的答案实在十分复杂，完全要依赖个案研究，不能举一反三。例如一位未婚的进士，被高门大族选为女婿，照顾有加，从此扶摇直上，泽及家族，那进士登科就十分重要。一位已婚的进士，依制度从低层官吏做起，才能有限，又缺乏奥援，无法取得名公大卿的推荐信，升迁总落在别人后面，却又奉公守法，主要的收入就是正薪。族人以其为官，诸多需索，以一份不算丰厚的官俸照顾家人和族人，乃沦为贫宦，老死他乡，甚至要同僚合资资助才能归葬。对他来说，登科出仕一方面是荣誉，另一方面也是负担，它的重要性就万万不如那位未婚进士了。无论如何，进士的相对重要性至少受下面三个因素的影响：

1. 研究者对“兴起”、“社会地位”和“没落”的界定

黄宽重在研究楼氏家族时提出：“大多数家族的兴起，还是经由科举考试取得入仕资格，拥有社会地位而起家的。”假如我们在“兴起”、“科举”、“入仕”、“社会地位”，和“起家”五者之间画上等号，那科举自然最重要，而且，一旦这样界定，自然会衍生出“宋代是一个竞争性高、开放性高的社会”的推论，但这是科举制度本身的效应，是不待研究家族便可知道的。

然而，正如前面宾夕法尼亚大学学人所质疑的，楼家在产生第一位进士楼郁之前，是否没有社会地位、没有入仕，还没有成为精英家庭？恐怕都不是。第一，楼家“世以财雄于乡里”。第二，楼家资助佛庙的兴建和雕印《法华经》一百部赠送各寺，信徒看到耸立的殿堂和经书，自然感受到楼家的身份和地位。第三，根据宗谱，楼家在唐代虽然没有进士（唐代平均一年只有三四十位进士），但已经出仕，至五代曾任县令。根据楼钥的自述，楼郁的祖父楼皓在真宗时纳资得官，就在家乡奉化县当上录事，故楼家称得上官户，至少是形势户，包伟民亦说这是“开始了楼氏从地方富族向官宦世家的转化”。第四，楼郁勤于治学，在登科之前，就得地方人士推荐，先后在奉化县学和州学任教，并从乡间移居州城，得到“城南先生”的称号。结合这四点来看，楼氏的仕宦身份和社会地位，早在楼郁登科之前就建立了。

那么，进士对楼家有何重要性？是否如宾大学人所说的，不过是锦上添花，抑或是更上一层楼？正如上述，中举入仕之后，楼家的官户地位得以确立，享受各种特权，而且，也许是

^① 张邦炜：《黄宽重〈宋代的家族与社会〉读后》，《历史研究》2007年第2期，第170—179页。黄宽重：《乡望与仕望——厚经营的张氏家族》，收入氏著《宋代的家族与社会》，台北：东大书局2006年版，第207、211页。

最重要的,是符合了新王朝取士任官的新标准,有一种“正名”或“验明正身”的作用,使家族从“非正途”(买官属杂流入仕)的“无出身人”或“杂出身人”,转化为“正途”(贡举)出身的仕宦家族,而且在贡举的三级考试中,通过最高级(进士登科)的标准,不但是实力的证明,而且成为“有出身人”,在迁转的路上,是跟无出身人判若两途的,例如有时在官阶上加“左”字(如左朝奉大夫),以别于无出身的“右”字。文献提到的“进士起家”和“起进士”等,往往就是指以登科进士的资格踏入仕途,有别于其他的资格,代表一种自豪和与别人不同。

不过,楼郁的仕途并不顺遂,初调外县主簿,不久摄理录事参军,因司法案件获罪离职回到家乡,再到州学任教。其不少学生日后成为达官贵人,学人视之为楼氏的人脉。不难看出,能够让楼郁提早退休,不靠官俸维生,并继续培养人脉的,应是财富和学术,而不是只有一年半载的入仕经历。事实上,这些正牌官户可能贫富悬殊,如是温良恭俭让的,有时还会受到有钱有势但非正途出身的杂牌官户或形势户的欺凌,甚至家破人亡。

总之,科举入仕不能保证起家顺遂,但它绝对是一种国家认证,是“统治阶级暨正途最高出身之官户”,这应是进士登科的最大意义,它既表达社会流动所注重的由某一“阶级/身份”转变为另一“阶级/身份”(如从被统治阶级变为统治阶级,从商人身份变为士人身份),也表达在某一阶级里的“地位”转变(如在统治阶级里从杂牌官户上升为正牌官户,在商人阶级里从白顶商人变为红顶商人),这是我们研究社会流动时所应掌握的基本概念,绝不是郝若贝等人那种笼统的说法,认为中举不过是正式承认精英们在地方上早已获得的地位。不是的,还有“阶级/身份”的转变,和在同一阶级之中“地位”的提升。

“没落”的标准又是什么?既然以进士作为起家的标准,逻辑上似乎也应以进士之有无作为没落之标准。黄宽重认为,汪氏家族经汪思温以太学舍中第起家之后,到其子大猷的子孙二代,在仕途与家族发展上,显然趋于没落,因为他们甚少登科,官位也不高。然而,也许宋人没有这样严格。我们都知道,要在竞争激烈的科举考试里连番登科,几率是不高的,要祖孙三代都有高官,几率就更低,以此作为没落的标准,似乎脱离宋代之现实。在宋代开始编纂而在元代完成的《成都氏族谱》,把45个唐宋士大夫家族列入,视之为名族根据的标准,在“起家”上跟黄宽重一致,即进士出身,但在“没落”上,似稍有差异。从附录二可见:(1)要成为氏族,出仕是必要条件,亦即成为官户。(2)出仕的途径不拘,不一定是登科,故有登科一次而有多人出仕的,但必须强调,至少要登科一次,才能上榜,表明是正途出身,然后开始计算出仕人数。(3)只有登科一次的氏族有五家,其世代从七至四代不等,由此可知,暂时没有登科,不妨碍他们仍被视为氏族。这个氏族谱包括成都一府六县,底稿大约在南宋庆元四至六年间(1197—1199)编成,出自当地人之手,很可能要收入地方志,难免有吹捧地方成就甚至家族虚构仕历之嫌,但不至于跟当代的标准相去太远。它尚有不少疑问,很值得进一步研究^①。此外,将绍兴十八年(1148)的《同年小录》和宝祐四年(1256)的《登科录》平均计算,略少于一半的新科进士来自官户家庭,祖先三代中有人是品官,尽管有些品位并不算高,但学人仍视之为旧的精英家庭,不视之为已经没落和中举再兴,不计入社会

^① 此图表摘录自森田宪司,《〈成都氏族谱〉小考》,《东洋史研究》第36卷第3期,1978年,第101—127页。

流动,否则宋代的社会流动就会大幅度增加了^①。学人认为德兴张家第五代张焘的两个儿子“既无法因科举入仕,全凭前人遗荫,所历官位不高,事迹不显,显然家道是没落了”。但张焘位至执政,封鄱阳郡开国公,是一等一的官户,各种特权泽及子孙数代毫无问题,而子孙“缔婚的对象也都属名门望族之后”,包括孝宗之兄的孙子和宰相陈康伯的孙子^②,难道这些皇族近亲和名门大家会跟没落之家缔婚吗?北宋中期,宗正司言:“宗室女舅姑、夫族未立仪制,皆当创法”,乃下诏:“婿家有二世食禄,即许娶宗室女”;后来严了一些,“应婚嫁者,委主婚宗室择三代有任州县官或殿直以上者,列姓名、家世、州里、岁数奏上,宗正司验实召保……听期而行”^③。可见一个家庭(不是家族)有二至三世出任八九品官员便不算寒酸了,我们不必采用比皇室更严格的标准。

综合上述,假如单独以进士作为评估盛衰的标准,那么进士起家之后,如三代(中举者一子一孙)都能够保持官户的身份,亦即学人不算入社会流动的精英家庭,就不算太没落了,如三代都有官职,甚至可称为“世家”,可以跟皇族通婚了^④。也许要到丧失了“官户”的身份后,亦即学人算入社会流动的庶民家庭,就可称为没落吧。这应该比较接近宋人的标准,用社会流动的话来说,是从“统治阶级”的官户,变回“被统治阶级”的民户,就谓之没落了。

2. 家族的等级与竞争

陶晋生和王善军先后指出起家的途径有多种,除了进士之外,还有军功、吏人出职、纳粟入官和远远超过科举入仕的门荫补官等,基本上是以民户上升为官户作为起家的标准^⑤。这标准固然相当客观,高级的武人家族还频频与高级的文臣家族缔婚,甚至被誉为拥有文化和德行的“儒将”^⑥,但它们毕竟是少数。非科举出身的,即使起了家,似乎总是矮人一等,例如自真宗以后,不是进士就几乎不可能进入掌管军机的枢密院了,而三衙的最高将领,看到宰相还要行礼。时人认为,官吏之出身主要有五:“国家有三岁进士之外,由特科进者多昏耄,〔荫〕补进者多骄佚,由杂进者多舞文,由鬻爵进者多贪污”^⑦。其实进士何尝不昏耄、骄佚、舞文和贪污,而且进士爬上高位的机会有大于其他出身的人,而职位愈高为害就愈大,故五种官吏的主要差别其实只是出身,几乎注定了身份和地位的高低贵贱。我们也相信,《成都氏族谱》里的45个家族,是有等级之别的。王明清的《挥麈录》和徐度的《却扫

① E. A. Kracke, Jr. Family vs. Merit in Chinese Civil Service Examinations under the Empire,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10. 2 (1947), pp. 103 - 123. 利用地方志进士数据证实此说的是周藤吉之《宋代官僚大土地所有》(东京:日本评论社,1950年)。后来贾志扬稍加修订,见 John W. Chaffee, “Status, Family and Locale: An Analysis of Examination List from Sung China”。

② 黄宽重:《乡望与仕望——厚经营的张氏家族》,第220—221页。

③ 脱脱:《宋史》卷一一五,北京:中华书局,1977年版,第2739页。

④ 张端义说:“本朝大儒皆出于世家”。接着所举例子,几乎只是两代为官而已。《贵耳集》上,第9—10页。王善军即以三代出仕为世家,见其《宋代世家初探》,《文史》1999年第3期,收入氏著,《宋代宗族和宗族制度研究》,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

⑤ 陶晋生:《北宋士族——家族·婚姻·生活》,台北:“中研院”历史语言研究所,2001年,第10—22页;王善军:《宋代世家大族:个案与综合之研究》,四川大学博士后学位论文,2003年,第102—111页。

⑥ 如真定曹氏,见王善军:《宋代世家大族》,第50—67页。王先生指出曹琮与曹利用的是连襟而非连姻,更正了《宋史》卷二五八曹琮小传所谓“与曹利用连姻”和我的错误,特此致谢。

⑦ 魏了翁:《鹤山先生大全文集》(四部丛刊初编)卷一〇三,第842页。

编》告诉我们，宋代的家族是有排名的，一个最重要的标准，是继世柄政（即职位的高低和任职的频繁）和出仕者众，这都得是进士^①。所以，起家成为官户之后，要挤入上层仕宦家族，非要考取进士，否则恐怕永远停留在中下层，这也是若干上层家族成员在得到荫补的官位和官职后，仍要参加科举考取进士的原因。学人也指出，上层家族的婚姻仍然讲究门户和身份，要成为它们的女婿，若非门当户对，就非进士不可，举人和买来的官是不够资格的（详后文）。

既有排名就有竞争，而进士已凌驾于唐代的族望，成为最重要的竞争资本。假如我们相信墓志，许多宋代士人家族的来源，都是汉唐名族。苏轼也说，在唐五代时，“〔眉州〕大家显人，以门族相上，推次甲乙，皆有定品，谓之江乡。非此族也，虽贵且富，不通婚姻”。但这种排他性的族望婚，到宋代中期已无法维持了^②。同样，根据韩琦自述，鄱陵崔氏本唐代世家大族，“与卢、李、郑数家相为婚姻，他族不得预。夫人〔琦妻〕曾祖母、祖母，犹皆卢、李二姓，故世高其门风”。但入宋之后，崔家不但参加科举，也跟新兴士人家庭缔婚了，否则不会轮到韩琦^③。事实上，宋代士人家族多是登科显达之后才攀附唐代世家大族的族望，是登科擦亮了族望，但族望不能使登科者升官发财，这是唐宋大不同之处。

不但下层家族要靠进士上升为中上层家族，即使在下层家族之间，也靠进士来竞争高低。大家都没有科名，科名就较不重要，别人有了，大家只有急起直追。家族之间也会弱肉强食，进士无疑是一道有用的护身符，楼氏失去了这道护身符，连昼锦义庄都一度被一个富户夺去，这是认为科举不是那么重要的学人所应考虑到的。

3. 家族的性质、类型和发展方向

一个以从政为志业，打算登上权力尖峰的家族，除极少数情况外（如皇亲国戚），进士登科是最基本和最重要的条件，而进入仕途之后，政绩、婚姻和人脉也十分重要，最好兼备财富。一个只要求拥有官户身份的家族，中举和买官可能同样重要，例如一个商人家族取得科名，变为官户，实际没有放弃从商，甚至志不在仕，那么评估它的盛衰时，恐怕要算财富，不能算科名，那可能仅是作为一道护身符而已。一个走学术和教育路线的家族，婚姻和财富就不一定最重要，而藏书、教学、学友、学生十分重要，当然最好有科名，尤其是走学官路线的话（如太学博士、国子监祭酒）。那些只志在举业的，藏书其实不大重要，几本考试用书就够了，很多西方学人不晓得什么是科举培训班（或补习班），一直以为从事举业是多了不起的事业，以至高估了考生的家庭实力，泛称之为精英，并推而论之，认为中举不过是精英社会里的茶杯风波，没有什么流动可言，这当然是以偏概全的。对一个武将家族来说，科举（包括武举）就几乎不重要，如赫赫有名的四川吴氏家族，几乎没有进士，对他们来说，重要的是讨伐的机会，才能立功升官。但对文人来说，国难当头，要投笔从戎，未尝不可以借着考中武举来证明自己的能力，这也许是明州在南宋时出了20名武进士（楼氏有一位）的原因。我们都知道，学而优则仕是一种理想，但不是人人都能适应官场宦海的钩心斗角和行政事务的繁琐庸俗。从官箴的研究可知，即使是仕宦世家，如权倾一时的东莱吕氏，也有后

① 王善军：《宋代世家初探》。

② 苏轼：《眉州远景楼记》，《苏轼文集》，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352页；详见马斗成：《宋代眉山苏氏家族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182—193页。

③ 陶晋生：《北宋士族》，第255页。

人视仕进为畏途的,甚至有人说:“官不必高,但愿衣冠不绝而常为士类”^①。一个官僚家族转型为学术家族,以前或可用官位之高低来衡量其盛衰,现在便要改用学术名望或教育成就了。即使用官位,也应该用跟学术(如翰林、馆阁)和教育(如太学、国子监、州县学)有关的官位,不应再用宰执等职位,纵使这个家族曾有人担任过宰执。简单地说,衡量不同性质(士、农、工、商、军、宗室、外戚等)和不同类型(如士人家族中有官僚型和学术型)的家族的盛衰,应有不同的标准,例如人口的多寡、财富的增减、名望的起落、姻亲和朋友地位的高低、进士的多寡、学生的增减、著作的多少和官位的大小等。很多宋代士人家族是官僚、地主和商人的混合,更要用不同的标准才能得其全貌,即使采取单一标准(如上述的进士),亦最好说明根据是什么,以便展开讨论。学人一直批评郝若贝和韩明士等对“精英”的界定太宽^②,以致连民户变为官户都不算社会流动,但若是界定太严,例如只以进士之有无作为没落的标准,不管这个家庭是否仍在享受荫补,那社会流动自会大增,但恐怕是以现代人的标准来取代宋代人的标准了。

(二)如何评估家族在科举竞争中是否占有优势

进士既然重要,学人就去数算一个家族出了多少位进士,多的就视为盛,少的就视为衰。这恐怕只能算是研究的过程,不是研究的结果。我们难道不追问,为何一个家族能够产生那么多的进士吗?他们是否集中在某一房支?他们是如何考中的,真的是母教良好,子弟拼命读书或特别聪明?还是有其他的因素?这家族的进士何以增加,何以减少,个中原因又跟“家族”有何关系?这也是以“家族”为单位来研究社会流动所必须面对的难题:假如家族中举的表现跟一般庶民差不多,那的确是科举引发社会流动,但如此一来,家族就没有什么优势可言,我们为何要以家族为研究单位?假如家族中举的表现远远超越庶民,表示家族的确拥有优势,那自然应以家族作为研究单位,但如此一来,又怎会是“宋代是一个竞争性高、开放性高的社会”呢?正如上述,在两份新科进士名单里,非官户出身的进士占一半强,表面看来跟另一半官户出身的进士平分秋色,但前者占非官户人口(平均约八千万)的比例是多少?后者占官户人口(平均不到40万)的比例是多少?很明显这是不符合比例的,反映士人家庭等官户在科举竞争中占有相当的优势。我们承认宋代科举制度有一定程度的公平和公正,但不能将之神奇化,刘子健先生很早就指出考场的八大弊端,John W. Chaffee(贾志扬)的名著《棘闱》亦有一章特别名为《公正性的破坏—南宋的科举》^③。无论如何,研究家族在科场的表现可以挑战宋代科举是十分公正和公平的定见或成见。

① 费究著,傅毓钤:《梁溪漫志》,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1986年,卷9,第112—113页。

② Thomas H. C. Lee(李弘祺), Book Review—*Statesmen and Gentlemen: The Elite of Fu-chow, Chiang-hsi in Northern and Southern Sung*,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Oriental Society*, 109.3 (1989), pp. 494–497. Joseph P. McDermott(周绍明), “*Statesmen and Gentlemen: The Elite of Fu-chow, Chiang-hsi, in Northern and Southern Sung* by Robert P. Hymes”,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51.1(1991), pp. 333–357. 包伟民:《精英们“地方化”了吗?》,《唐研究》第11卷2005年,第653—670页。周鑫:《韩明士:〈官宦与绅士:两宋江西抚州的精英〉》,《中国社会历史评论》2006年第7期,第411—420页。

③ 刘子健:《宋代考场弊端——兼论士风问题》,收入氏著《两宋史研究汇编》,台北:联经出版公司1987年版,第229—247页。原刊《庆祝李济先生七十岁论文集》,1965年。John W. Chaffee(贾志扬), *The Thorny Gates of Learning in Sung China: A Social History of Examinations*,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p. 95–115. 中文译本名曰《宋代科举》台北:1995年。

根据贾志扬的统计,在科举竞赛中,明州的士人家族似乎表现非常优异^①,这引起两个问题:(1)按照比例,进士名额是否被士人家族占去多数?或者说,士人家族是否有异乎寻常的录取率?(2)进士名额是否被士人家族中的某些家族占去多数?或者说,某些士人家族(如楼氏)是否有异乎寻常的录取率?由于史料不完整,我们是不可能用数字来回答的,但未尝不可以从科举制度的各个环节切入,探讨家族是否和如何占有优势,亦即他们取得进士的蹊径。

必须先声明:第一,下文只能提出问题而不能提供答案,因为目前的研究对士人家族的科场优势几乎全无着墨,虽再三捧读,仍找不到多少数据。第二,下文只是探讨士人家族如何占有优势,绝不是说“只有”士人家族占有优势。有些富裕的庶民家族也占有某些优势,谁占有的优势较多,谁胜出的机会就增加。第三,也不是所有的士人家族都能够占有下文所指出的各种优势,甚至一个家族之中也不是所有房支都能占有同样的优势,这也许就是甲家能够胜过乙家的原因。第四,下文所探讨的教育优势,限于科举制度“之内”的教育机构,例如占有省试名额的太学,而不是泛论教育,因为大家都知道,士人家族的教育条件大都胜于一般庶民,但那是跟科举制度无关的,在研究方法上必须分别清楚,正如一位工读生的读书时间不如非工读生,但不能说他们参加的考试本身不公平。第五,虽然是常识,仍不能不提醒读者,科举的主要任务是“取士”(挑选人才)而非“养士”(培养人才),更非故意制造社会流动或机会平等,而是充满各种利益的冲突和弱肉强食,这正是研究“家族与科举”所应着力之处。任何一种制度,只要有考试存在,就必然有竞争,下文讨论的,就是在号称公正和公平的科举考试及与其紧扣的教育机构里,士人家族如何互相竞争和跟一般庶民竞争,从中透露它们是否和如何占有优势。

1. 考试内容

很简要地说,在王安石变法之前,贡举从解试至殿试,都分为两大科目,士子择一来考:一是进士科,主要是考诗、赋、论和策,又以诗、赋为重;二是诸科,如《九经》、《五经》、《三史》、《三礼》和《三传》等,主要考帖经和墨义。尽管两大科目的录取名额差不多,人数势均力敌,通过省试和殿试后都是赐本科及第、出身和同出身,以至墓志可以含混其词(如泛称“及第”),让学人跌入圈套,但由于诸科主要是考记诵,一直为人所轻,故早有“焚香礼进士,嗔目待明经”之说。无论如何,明州家族士人两科都考,他们中举的机会均受两科的变化所影响,前后共有三次。

第一次变化是在仁宗嘉祐二年(1057),翰林学士欧阳修利用担任省试主考官的大好机会,大量录取为文平淡造理的考生,排斥怪僻的太学体,结果被落第士子送上祭文,但也掀起了古文运动。这次变化主要影响进士科,不过尚算是文体的改革,不算内容的限制,但还是造就了一向喜好古文的四川士人如苏轼兄弟,也形成了以进士为基础的“欧门”集团,后来一度由苏轼主盟^②。最重要的,是随着古文的风行,以古文撰写的策和论逐渐超越诗和赋,成为决定名次高低的重要标准。范仲淹推行“庆历改制”,打算先考策论然后考诗赋,并没有成功,反映这两种考试内容背后利益的冲突。第二次是王安石变法,彻底改变了诸科

^① 参见 John W. Chaffee, *The Thorny Gates of Learning in Sung China: A Social History of Examinations*, pp. 142–156.

^② 王水照:《嘉祐二年贡举事件的文学史意义》,《王水照自选集》,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版,第198—243页。